

標題：徵求本校 115 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新建思源樓電梯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技術勞務委託案。

說明：

- 一、**法令依據：**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49 條及《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辦理。
- 二、**招標方式：**本案採資格與企劃書審查，評審出符合需要之廠商後辦理議價。辦理第 1 次公告結果，如未能取得 3 家以上廠商之書面報價或企劃書者，依同辦法第 3 條規定，業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得於開標當場改採限制性招標，逕由到場廠商改為改採限制性招標之評審與議價。
- 三、**專業資格：**
 1. 依法登記執業之建築師事務所（須檢附建築師證書、建築師執業執照、當年度建築師公會會員證等證明文件）。
 2. 因應教育部核定公文規定，參與規劃設計之建築師或主要設計人員，須曾參與內政部辦理之「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行動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勘驗人員培訓講習」，並領有合格證書。投標時須檢附該講習結業證書影本。
- 四、**委託設計監造費用：**新台幣 336,000 元（補助款及自籌款）
- 五、**履約期限：**
 1. 設計階段：自決標翌日起至取得建築執照或雜項執照、完成發包圖說及預算書校對，並經校方及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日止（預計於 115 年度完成執照請領）。
 2. 監造階段：自主體工程開工之日起，至主體工程完工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之日止。
- 六、**場勘日期：**請於公告日次日起至 115 年 7 月 24 日止，到校進行場地實勘。（請電話洽總務處預約時間）
- 七、**投標日期：**請於 115 年 8 月 7 日下午 5 點前，彌封寄送（達）服務建議書一式 5 份。內容包括學校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之動線規劃、設計圖、工程經費概算書、履約進度管理及過去實績等。
- 八、**評選日期：**暫定於 115 年 8 月 10 日。確切時間另行通知。
- 九、**簽約日期：**經本校審查小組完成評選後另行通知議價簽約。
- 十、**本案聯絡窗口**

聯絡人：宏仁中學總務處 張啟訓主任 聯絡電話：(05)-2322802 分機 401
電子信箱：kennis@hjgs.cy.edu.tw